

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4028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1號
承辦人：葉蔭烟
電話：(02)27900843轉292
傳真：(02)27941510
電子郵件：t112@nh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湖中輔字第11260074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臺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優教育卓越成長計畫-學生大師講座」，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講座主題、時間及地點：

(一) 主題：基於人工智慧之語音和語言處理技術的近期發展
Recent AI-enabled Approaches to Speech and
Language Processing

(二) 時間：112年11月11日(六)上午9:00~12:00。

(三) 地點：內湖國中格致樓4樓視聽教室(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1號)。

二、參加對象：112學年度就讀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且經鑑定通過具資賦優異資格的學生。

三、報名方式：於 112年11月5日 (日) 23:59前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i41qMjVY2FXWAoKT9>，錄取名單於112年11月8日另行公告

萬芳高中 1121019



PPAA1126012200

於內湖國中校網。

四、錄取名額：內湖國中學生40人，非內湖國中學生20名。

五、敬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公告訊息於學校網站首頁，並鼓勵
學生報名。

正本：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

副本：



裝

訂

線

公文文號：1126012200

主旨：檢送「臺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優教育卓越成長計畫-學生大師講座」，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意見欄

1.萬芳高中 萬芳高中各組室 特教組長 張又文 送陳/會 112/10/19 14:31:13

擬：轉知組內教師，如有需求依來文辦理，文陳後存。

